**关于2016年教职工医疗互助基金有关情况说明**

各部门工会：
      经医疗互助基金管理委员会全体成员会议讨论研究，作出如下决定：

一、调整医疗互助金补助基数

《湖南农业大学医疗互助基金手册》执行细则第二十一条中“最低起付线：5000元（含5000元）”修改为“最低起付线：3000元（含3000元）”；超过0.5万元至1万元的部分补助20%”修改为“超过0.3万元至1万元的部分补助20%”。2016年1月1日起实施。

二、医疗互助金补助报销流程

按照《湖南农业大学医疗互助基金手册》要求，医疗互助基金报销与学校职工医疗基本补助同步进行，当事人凭票据（发票、结算单）携带医疗互助金手册、身份证及本人银行卡号到计财处会计科办理报销手续。

 中国教育工会湖南农业大学委员会

 2016.1.18